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临时停牌公告

近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纳指ETF国泰，交易代码：51310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10月12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二日

国泰农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含定投）、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农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农盈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788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7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国泰农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农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6年10月13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10月13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0月13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10月13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10月13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农盈债券A	国泰农盈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886	027887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有权暂停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等业务），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港股通交易规则变更、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有权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相应类别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如有）。

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含申购费）。除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投资人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2申购费用

3.2.1投资人通过直销机构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无需支付申购费用，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需支付申购费用。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3.2.2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

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按笔收取，1000元/笔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及不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持续营销计划，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持续营销活动。在基金持续营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等。

4 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额为0.01份。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数为10.00份，若某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在直销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不足10.00份，则该次赎回时必须一起赎回。

登记机构或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赎回份额有其他规定的，以登记机构或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本基金不对投资人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进行限制，但各销售机构对基金交易账户最低份额余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2赎回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相同，对于机构投资者与个人投资者设置不同的赎回费率。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产生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本基金机构投资者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赎回份额持续持有期（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7日≤N＜30日	1.00%
N≥30日	0.00%

（注：赎回份额持续持有期的计算，以该份额在登记机构的登记日开始计算。）

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赎回份额持续持有期（N）	赎回费率
N＜7日	1.50%
N≥7日	0.00%

（注：赎回份额持续持有期的计算，以该份额在登记机构的登记日开始计算。）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在某销售机构持有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基金份额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已在同一销售机构购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任一基金份额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5.1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5.1.1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5.1.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5.2本基金转换业务开通情况

①本基金可支持转换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已开通转换业务的产品。

②若涉及不同注册登记机构间的基金的转换业务仅限于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渠道办理。

5.3重要提示

①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为1.00份，各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详见相关公告及规定。如投资者在单一销售机构持有单只基金的份额低于规定时，需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对本基金单笔转换的最低份额为100.00份。除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转换份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②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基金，且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已在该销售机构开通转换业务。

③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新发售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定，以届时公告为准。

④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请参见本基金管理人公布的基金网上交易相关业务规则或公告等文件。

⑤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公告。

⑥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扣款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

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对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每期扣款最低金额为10.00元（含申购费）。除直销机构以外的其他各销售机构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定期定额投资的每期扣款最低金额以各销售机构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也以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7 基金销售机构

7.1直销机构

目前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开通直销机构销售渠道，C类基金份额暂不开通直销机构销售渠道。

①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5-20层
客户服务专线：400-888-8688，021-31089000
传真：021-31081861 网址：www.gtfund.com

②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投资者可通过国泰基金电子交易平台www.gtfund.com登录网上交易页面申购本基金，申购期内提供7×24小时申购服务。

智能手机APP平台：手机交易客户端、“国泰基金”微信交易平台

电话：021-31089000 联系人：赵刚

7.2其他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2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平安均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达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10月12日起新增以上机构为平安均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A：024031，基金代码 C：024032）的销售机构。

特别提示：平安均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发售日期为2026年10月12日至2026年10月23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8-8
网址：www.fund123.cn

（2）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 转 1
网址：http://life.pingan.com

（3）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08888
网址：www.efundcf.com.cn

（4）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788
网址：https://www.txfund.com/

（5）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18
网址：http://kenterui.jd.com

（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http://www.ehowbuy.com/

（7）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8）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67-523
网址：www.zhongzhengfund.com

（9）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77
网址：http://www.snjijin.com/

（10）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https://lupro.lufunds.com

（11）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01-9301
网址： www.tonghuafund.com

（12）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1-5818
网址：www.huaruisales.com

（13）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8-1235
网址：www.luxxfund.com

（14）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https://www.harvestwm.cn

（15）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48821
网址：www.taixincf.com

（16）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05-8
网址：www.huayuanstock.com

（17）上海证达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20538880
网址：www.zhengtongfunds.com

（18）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转3
公司网址： www.wanjiawealth.com

（19）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75666
公司网址： https://www.amcfortune.com/

（20）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00-2666
公司网址：https://www.zocaifu.com/

（21）汇添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9918
网址：www.htfwm.com

（22）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4382660
网址：www.ajwm.com.cn

（2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4）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25）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http://www.yingmi.cn

（26）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9-9288
网址：www.danjuanapp.com

（27）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7-8
网址：http://www.18.cn

（28）深圳市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 400-666-7388
网址：www.simuwang.com

（29）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2555
网址：http://www.5ifund.com/

（30）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5-4
网址：www.baiyingfund.com

（31）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55-671
网址：http://www.hgccpb.com/

（32）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08601
网址：https://www.tenyuanfund.com/

（33）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93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34）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3158805
网址：www.hcfunds.com

（35）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0712782
网址：www.520fund.com.cn

（36）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网址：www.66liantai.com

（37）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8889082
网址：www.weonefunds.com

（38）北京济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www.jianfortune.com

（39）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5370077
网址：www.jiyufund.com.cn

（40）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0
网址：http://fund.sinosig.com/

（41）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9-100
网址：www.yibaijin.com

（42）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68809999
网址：https://www.gxjlcn.com/

（43）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200022
网址：https://caifu.licaike.com/index/

（44）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1115
网址：https://www.jiahejijin.com/

（45）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2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福克斯（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福克斯（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克斯”)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10月12日起新增福克斯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6年10月1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福克斯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700005	平安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参加
700006	平安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参加
021675	平安双季鑫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参加
021676	平安双季鑫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参加
015830	平安惠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参加
015831	平安惠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参加
007859	平安5-10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参加
007860	平安5-10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参加
021970	平安5-10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	开通	开通	参加

一、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本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销售机构。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销售机构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销售机构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销售机构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福克斯（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5042486
网址：www.haofunds.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2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10月12日起新增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平安均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024031，C：024032）的销售机构。

特别提示：平安均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发售日期为2026年10月12日至2026年10月23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2日

太平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0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太平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太平中证全指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276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7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太平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太平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6年10月13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10月13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0月13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10月13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10月13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太平中证全指指数增强A	太平中证全指指数增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620	027621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并公告），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载明。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通过本基金的直销机构单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单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2申购费率

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按每笔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30%
100万元≤M＜500万元 0.20%
M≥500万元 按笔收取，每笔1000元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2、基金管理人有权规定本基金的总规模限额和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具体规模或比例上限请参见相关公告。

3、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或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单笔赎回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份，当某笔交易类业务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的，该基金份额余额必须一同赎回。

4.2赎回费率

投资者赎回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用，该费用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对个人投资者，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N 赎回费率
N ＜ 7日 1.5%
7日≤N＜30日 0.5%
N ≥30日 0

对除个人投资者以外的投资者，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N 赎回费率
N ＜ 7日 1.5%
7日≤N＜30日 1.0%
30日≤N＜180日 0.5%
N ≥180日 0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及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对基金销售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费率优惠的相关规则和流程详见基金管理人或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或通知。基金管理人可以针对特定投资人（如养老金客户等）开展费率优惠活动，届时将提前公告。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补差费和转出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转换费用=转出费+补差费

2、转出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3、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补差费=Max（{转出净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

5、转入净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6、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7、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本公司募集管理并且在本公司注册登记的下列基金，投资者可以在下列基金的开放期内，申请办理本基金与下列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基金可以与下列基金互相转换：

（1）太平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00986）；
（2）太平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004330；B类份额：004331；E类份额：025454）；
（3）太平日日金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003398；B类份额：003399；E类份额：025469）；
（4）太平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06973；C类份额：007669）；
（5）太平改革红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005270）；
（6）太平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5872）；
（7）太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09537；C类份额：009538）；
（8）太平恒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9118）；
（9）太平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09087；C类份额：009088；D类份额：021597）；
（10）太平恒安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07545）；
（11）太平睿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0268；C类份额：010269）；
（12）太平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0896；C类份额：010897）；
（13）太平智行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3422）；
（14）太平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3260；C类份额：013261）；
（15）太平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14055）；
（16）太平睿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4053；C类份额：014054）；
（17）太平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5466；C类份额：015467）；
（18）太平安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5437；C类份额：015449）；
（19）太平嘉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5959）；
（20）太平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017563）；
（21）太平恒信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15961）；
（22）太平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1327）；
（23）太平丰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2140）；
（24）太平恒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8100；C类份额：020596）；
（25）太平丰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4056）；
（26）太平丰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010165）；
（27）太平科创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19575；C类份额：019574）；
（28）太平先进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20071；C类份额：020072）；
（29）太平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21027；C类份额：021028）；
（30）太平恒发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020924）；
（31）太平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21884；C类份额：021885）；
（32）太平恒庆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22639；C类份额：022640）；
（33）太平中证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23182；C类份额：023183）；
（34）太平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23473；C类份额：023474）；
（35）太平科技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23044；C类份额：023045）；
（36）太平嘉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24126；C类份额：024127）；
（37）太平嘉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026298；C类份额：026299）。

5.2.2转换限额

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0 份，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如单一投资者转换转入后持有的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该投资人的转换转入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特定市场条件下暂停或者拒绝接受一定金额以上的转换转入申请。

5.2.3适用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直销柜台

名称：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7楼、5楼503A
联系电话：021-38556789
传真：021-38556751
网址：www.taipingfund.com.cn

（2）网上交易

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taipingfund.com.cn。

注：投资人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2、代销机构

本基金的代销机构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需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及业务规则。

注：若适用的销售机构或平台发生变化，将在本公司官方网站公示。

5.2.4转换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销售。

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5.2.5交易确认

转入的基金持有期自该部分基金份额登记于注册登记系统之日起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1）申购费率的说明

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相同。对于在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期或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提交的定投业务申请，可适用不同的申购费率。具体实施的费率以销售机构当时有效的业务规定或相关公告为准。

（2）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投资金额

投资者可到各销售机构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及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时，每期申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元，具体申购金额限制，以各销售机构有关规定为准。

（4）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人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和赎回起始日为T＋2工作日。为使您及时掌握定投申请的确认结果，请投资者在T＋2工作日起到各销售机构查询确认结果。

投资者在本基金开放赎回后，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随时办理基金的赎回。如无另行公告，本业务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等同于正常的赎回业务。赎回时遵循“先进先出”规则。

7基金销售机构

7.1场外销售机构

7.1.1直销机构

（1）直销柜台

名称：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7楼、5楼503A
联系电话：021-38556789
传真：021-38556751
网址：www.taipingfund.com.cn

（2）网上交易

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taipingfund.com.cn。

注：投资人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7.1.2场外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增减或变更基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销售机构名录。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相关业务时，请遵循各销售机构业务规则与操作流程。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太平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太平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2）对位于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人，敬请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028-8699/021-61560999）或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查询相关事宜。

（3）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0851/900917 证券简称：海欣股份/海欣B股 公告编号：2026-022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方式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第一大股东可能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大股东湖南凝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凝瑞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经投）合计持有公司14.98%的股权。其中，凝瑞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41，528，8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3%；财信经投持有公司股份39，288，2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5%，上述股份性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凝瑞投资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转让公司部分股份，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

● 本次公开征集转让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的批准方可实施，是否能取得批准及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且在完成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前，本次转让的受让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10月10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凝瑞投资《关于拟通过公开征集转让方式转让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告知函》，其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凝瑞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财信经投合计持有公司14.98%的股权。其中，凝瑞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41，528，8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3%；财信经投持有公司股份39，288，2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5%，上述股份性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26年10月10日，公司收到凝瑞投资的通知，其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转让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0，705，6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转让完成后，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

参照《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6号）第十五条规定，国有股东拟公开征集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的，在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应书面告知上市公司，由上市公司依法披露，进行提示性公告。

本次公开征集转让事项的具体公开征集时间、受让方资格条件等信息以后续公司披露信息为准。

二、风险提示

本次公开征集转让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的批准方可实施。因此，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实施能否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的批准及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后续能否进入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及何时进入公开转让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在完成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前，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受让方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与凝瑞投资保持密切联系，并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持有股份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池家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769，97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5%；通过深圳市步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约4，189，02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61%。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因自身资金需求，董事池家武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69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6%）。

公司于近日收到池家武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池家武先生于2026年7月2日至2026年7月3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22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4%。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间已届满，本次减持计划至此结束。现将相关减持结果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池家武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2，769，971股
持股比例1	3.0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769，971股

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为90，832，206股。因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实际可行权期为2026年6月22日至2027年2月19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因此，减持期间内因激励对象行权导致公司股本处于变动（增加）之中，如无特殊说明，本公告中持股比例均以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时总股本为计算依据。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池家武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6月9日
减持数量	22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7月2日～2026年7月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2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26.00～143.99元/股
减持总金额	29，231，148.13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70，000股
减持比例	0.2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76%
当前持股数量	2，549，971股
当前持股比例1	2.79%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91，335，956股。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12日